

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新密市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新密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岳村镇苇园村野菊花加工配套设施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滚筒杀青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询价通知书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哈尔滨天卫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14.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.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颗粒燃烧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询价通知书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赛锐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425.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32.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摆臂布料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询价通知书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哈尔滨天卫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14.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.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上料输送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询价通知书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哈尔滨天卫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14.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.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网带烘干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询价通知书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哈尔滨天卫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.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.7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出料输送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询价通知书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哈尔滨天卫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.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.7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.生物质颗粒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询价通知书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赛锐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425.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32.8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三亚卓立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31 日

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重要提示：中标、成交供应商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、成交结果公开中标、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欣
顾
印
泽

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真实性负责，供应商按照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，供应商应充分、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。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，不建议填本报本声明函。

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专用
1CF44B03CC02440B9C206CDFD43AEADA

